《智能网联车辆道路测试安全性自我声明》公示

为了更好开展绍兴市智能网联车辆道路测试和示范应用，根据《绍兴市智能网联车辆道路测试和示范应用管理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等有关规定要求，现将绍兴市未来社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《智能网联车辆道路测试安全性自我声明》相关信息公示如下：

一、道路测试主体

绍兴市未来社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；

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。

二、道路测试车辆

测试车辆为5辆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L4级无人驾驶小巴。车辆VIN码分别为LZYTGGAW7M1002238、LZYTGGAW5M1002349、LZYTGGAW1P1008587、LZYTGGAW3P1008588、LZYTGGAW5P1008589。

三、道路测试时间

2024年1月5日至 2025年7月4日。

四、道路测试路段或区域

1.自棒球馆北门出发，经蔡江路→大越路辅道→群贤路→镜水路，到棒球馆西门，进入场馆内部线路，全程约6km；

2.自棒球馆北门出发，经蔡江路→大越路辅道→群贤路→镜水路→蔡江路，到棒球馆北门，全程约5km；

3.自棒球馆北门出发，经蔡江路→大越路辅道→群贤路→镜水路→裕民路→大越路辅道→蔡江路，到棒球馆北门，全程约6.1km;

4.鲁迅故里（沈园）出发—中兴路—环城南路—解放路—胜利路—中兴路—鲁迅故里（沈园），全程约6.2km；

5.鲁迅故里（沈园）始发站—中兴路—环城南路—解放路—胜利路—中兴北路—山会大道—润沁路（后墅停保场）;

6.润沁路（后墅停保场）—山会大道—解放路—胜利路—中兴路—鲁迅故里（沈园）始发站。

绍兴市交通运输局

2024年1月8日